

举借政府债务情况说明

一、2024 年政府债务限额

2024 年，省政府批准省财政厅下达我区政府债务限额 3450,254 万元，包括：一般债务限额 974,850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2,475,404 万元。

二、2024 年政府债务余额

截至 2024 年底，东西湖区政府债务余额 3,371,511.8 万元，包括：一般债务余额 944,105.8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2,427,406 万元。政府债务余额均控制在省厅下达的限额以内。

三、2024 年地方政府债券举借情况

2024 年省厅转贷我区地方政府债券 727,013 万元，其中：再融资债券 400,613 万元，专项债券用于存量项目 226,000 万元，新增债券 100,400 万元。按债券类型分，全区一般债券 40,000 万元、专项债券 687,013 万元。政府债券资金主要用于棚户区改造、农林水利、城镇污水垃圾收集处理、老旧小区改造、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市政建设等重点项目。

四、2024 年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情况

2024 年，我区按期归还到期地方政府债券本息 404,816.19 万元，包括一般债券本息 30,348.84 万元、专项债券本息 374,467.35 万元。

五、2025 年地方政府债券预计偿付情况

2025 年，东西湖区初步预计需要偿付到期地方政府债券本息费用 460,553.09 万元，包括一般债券本息 141,246.85 万元、专项债券本息 319,306.24 万元。实际执行以省财政厅下达还本付息数额为准。

六、2025 年度地方政府债券资金使用安排

2025 年度地方政府债券资金使用，严格控制在省厅下达的限额以内，重点用于棚户区改造、农林水利、城镇污水垃圾收集处理、老旧小区改造、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教育和市政建设等重点项目。实际执行以省财政厅下达转贷数额为准。